

吴忠市两级法院开展“春雷行动”专项执行活动——

# 同心法院执行案件401件到位1372.14万元

本报通讯员 文哲 杨静 李自虎 杨晓东 文/图

风雨执行路，拳拳为民心，高效执行永远在路上。

“出发！”今年3月22日7时30分，随着同心县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马维荣一声令下，该院“春雷行动”专项执行活动拉开了帷幕。

按照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统一安排，同心县法院从今年3月至6月开展为期4个月的“春雷行动”专项执行活动，集中执行涉黑涉恶刑事案件涉财产、职务犯罪刑事案件涉财产、涉民生、涉金融、涉党政机关、涉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中小企业债务执行案件，依法及时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切实把公正司法、司法为民理念落实到执行活动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老赖”露馅 当场履行

被执行人李某某系一名从事建材生意的商户，被执行干警带回法院后一直诉说没有赚到钱，希望法院宽限还款时间，约谈组干警对被执行人李某某释法明理、耐心劝导，但被执行人李某某明确表示没有能力履行义务。就在此时，被执行人李某某的微信突然发出“微信到账3449元”的声音，执行干警发现这一情况，立即查看被执行人李某某的手机，发现李某某的手机微信中有多笔大额收入，确有履行能力。眼见无法躲避，被执行人李某某如实陈述自己使用家人手机号注册微信进行日常经营活动的事实，执行干警当即告知李某某，拒不履行义务，法院将依法采取司法拘留手段。在执行干警的强大攻势下，被执行人李某某急忙将6.6万元标的款履行完毕。

## 星夜执行 情法兼顾

“杨法官，我父亲被你们拘留了，我现在过来交钱，你们能不能放人？”执行干警一大早就接到了被执行人马某某家属打来的电话，立即通知案件申请执行人在同心县拘留所进行了纠



同心县法院执行法官现场执行，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本报通讯员 李自虎 摄

纷化解。

被执行人马某某在该院涉案多件，在执行干警与其多次通话要求履行义务的时候，表现出了强烈的对抗情绪，始终拒绝履行义务。后经案件申请执行人提供线索，执行干警在贺兰县某出租屋将被执行人马某某传唤至法院。执行干警不顾一整天工作的疲惫，在23时45分依法对被执行人马某某采取了强制拘留措施。在被执行人马某某被拘留期间，其家属向执行干警打来电话，表示愿意代被执行人马某某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在申请执行人放弃了少部分执行标的款的情况下，被执行人家属当场履行了剩余执行款项，干警提前解除了对马某某的强制拘留措施。

## “和解+救助”传递温情

赵某某因交通事故导致身患残疾，但法院判决的9万余元赔偿款被执行人张某某仅支付了1.2万元。该案进入执行程序后，经查张某某名下暂无可供执行的财产。在执行干警的多次劝导下，被执行人张某某多方筹措，向赵某某支付赔偿款2.2万元，并承诺

下剩赔偿款分期支付，每月支付2000元，并提供了有效担保。鉴于申请执行人赵某某家庭面临的实际困难，执行法官认真听取其诉求后，决定引导其寻求司法救助。赵某某拿到司法救助款后热泪盈眶，向执行干警表达着感激之情。被执行人张某某也如约按月履行剩余执行款。同心县法院在案件执行中，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应救尽救，为因案致贫、因案致困的当事人提供“托底”保障，将司法温情传递得更深、更远。

## 耐心化解 执结旧案

杨某申请执行被执行人穆某、虎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经过执行法官细致耐心的工作，该案最终执行完毕。

该案于2019年10月进入执行程序，其间，经同心县法院多次强制执行，二被执行人仍未向申请执行人还清借款，申请执行人在此期间也因病去世，该案一直无进展。“春雷行动”专项执行活动开展以来，同心县法院将该案进行起底并持续执行。经执行干警对两名被执行人的财产情况再次细致调查，发现被执行人收到他人抵顶的几十只羊，执行法官遂传唤二被执行人。

## “清积案 提质效”专项执行工作

近日，吴忠市中级法院召开全市法院“清积案 提质效”专项执行活动推进会。会上，各基层法院院长汇报了各院专项执行活动积案清理情况，并就下一步工作开展了表态发言。

会议指出，开展“清积案 提质效”专项执行活动是促进全市法院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

障。全市两级法院要结合“六项能力水平提升工程”，坚持讲政治、促公正、提效率、强队伍，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会议要求，要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措施实”，落实“专人负责、定期通报、强化督导”的管理机制；要进一步加大执行工作力度，强化强制执行措施，做既有力度又有温度的执行，充分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要高度重视执行信访案件的实质性化解，不断提高办理执行信访工作效率；要将开展专项执行活动与两级法院开展的“春雷行动”专项执行活动结合起来，做到双同步、双促进，达到“执行一案，解决一片”的效果；要进一步加大执行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公开执行、阳光执行，让老百姓更加理解执行、支持执行，从而促进执行工作形成良性循环和高质量发展。

## 吴忠中院召开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

6月1日，吴忠市中级法院召开2023年度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对2022年宁夏营商环境测评反馈问题进行通报，并就2023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进行再安排，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

会议指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短板弱项，部分营商环境评价指标数据仍然有较大提升空间，要将做好测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作为今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重点任务，认真对照通报结果，查找分析原因症结，逐条制定

执行方案，重点检验禁毒民警查缉实战能力，是今年以来吴忠市公安禁毒部门开展的首次集中查缉活动。行动中共出动警车2辆、警力7人，查缉民警与交警密切分工协作，严格按照“逢嫌必检”要求，综合运用多种查缉战术，对进入吴忠的各类货运车辆、驾驶人及乘客开展了集中查缉，重点登记查验了人员身份信息、随车物品及车辆内部情况，对部分可疑人员进行了信息比对。本次查缉行动历时3个多小时，共检查车辆70余辆，检查随车人员150余人次。

本报通讯员 李成 摄

利通区金积派出所为辖区高考考生开通了证件优先办理、优先制证、优先发放的“绿色通道”。

本报记者（通讯员 杨伟）利通区公安分局金积派出所结合“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365天×24小时”工作要求及辖区实际优化推出四项便民措施，全力为高考保驾护航。

为确保辖区考生各类用证需求，该所开通了考生优先办理“绿色通道”。从5月15日起至高考结束，金积派出所户籍服务窗口前移，利用“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预约、咨询，为辖区考生开通优先办理、优先制证、优先发放的“三优办理通道”，并及时与自治区公安厅制证中心对接，确保考生第一时间取到证件。截至目前，已受理考生业务146件。同步开展了高考学生身份证“全时受理”服务，通过采取AB岗轮班、延时下班、预约办理、紧急约办、特事特办、异地受理、邮寄等方式，保证节假日不打烊，为广大考生提供更贴心、更便利的全时服务保障。针对异地考生身份证丢失、过期等情况，严格落实临时身份证“区内通办”。考生如无法到场办理，可联系考场工作人员或社区民警，在核实身份信息后开具证明第一时间送达考场。

高考前夕，金积派出所“警力全开”，采取“车巡+步巡”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街面、广场、居民区不间断巡逻，向群众讲解高考期间噪声的危害、防治及法律责任。着重加强对辖区广场舞区域、娱乐场所、临街摊点的管控力度，对噪声扰民行为予以劝止，让群众自觉加入“静音行动”，确保从源头上减少噪声，尽可能给考生提供安静的备考氛围。

## 一方不付抚养费另一方禁止探视孩子 青铜峡法院执行法官悉心调解化纠纷

本报记者（通讯员 陈博远）近日，在青铜峡市法院执行法官多次耐心协调下，赵某终于见到了许久未见的孩子。执行法官也为这起“不履行付款义务，就不允许探视孩子”的执行案件画上圆满句号。

2019年，张某与赵某经法院调解达成离婚协议，约定婚生子随赵某生活，张某支付抚养费至孩子18岁；赵某支付张某10万元及共同财产折价款2.5万元。调解生效后，因赵某长期在外打工，孩子一直由张某抚养，期间赵某未给付过生活费用，也未履行调解书确定的给付张某12.5万元的义务，为此张某坚决不允许赵某探视孩子。后张某向青铜峡市法院申请执行，要求张某支付12.5万元。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第一时间联系赵某，但赵某情绪极为激动，称张某一直以其未给付钱款为由拒绝其探视孩子，表示自己也要申

本报通讯员 李自虎 摄

## 同心县法院回访帮教71名被判缓刑人员

本报记者（通讯员 张洁）近日，同心县法院刑事审判庭以深入辖区司法所、镇级等地走访及电话回访的形式对2022年至2023年被判处缓刑的服刑人员进行了回访帮教。

此次回访共涉及54案71人，其中马某甲、马某乙在缓刑服刑期间因违反行政法规被公安机关给予行政处罚，社区矫正管理局据此对二人作出警告处分。在回访过程中，法官与二人开展面对面谈心谈话，重点对缓刑人员的思

想、工作和生活上的近况进行了了解，并结合实务工作中遇到的缓刑人员考察期间因不遵守法律规定、行政法规等而被撤销缓刑的案例以案释法，提醒他们要按时到司法局报到接受社区矫正，督促他们加强法律知识的学习，同时鼓励他们要从中吸取教训、遵纪守法，顺利度过缓刑期，重新拾起生活信心。服刑人员表示，通过缓刑服刑期间的学习、反思，他们对自己的犯罪行为深感后悔，今后一定会遵纪守法。

## 开展禁毒宣传暨关爱慰问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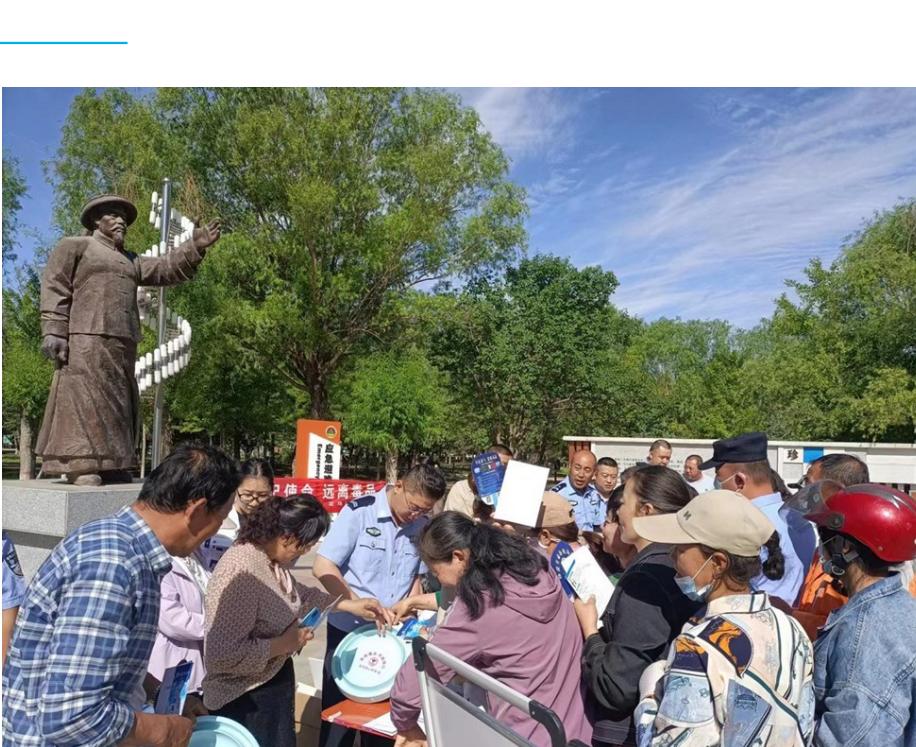
本报记者（通讯员 苏晓霞）6月1日，同心县法院联合田老庄乡政府，在田老庄中心完小和套塘村小学开展“平安关爱暖人心，禁毒宣传进万家”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活动，为该校24名小朋友送上“普法大礼包”及节日礼物。

活动中，同心法院干警通过通俗易懂的语言，结合身边真实案例，耐心细致地从什么是毒品、毒品的种类、毒品的危害，以及怎样识毒、防毒、拒毒进行了讲解，揭露毒品伪装的外衣，警示孩子们自觉远离毒品，防止毒品侵害。聆听宣讲的小朋友们表示，一定牢记学到的知识，时刻提高警惕，绝不购买花花绿绿的饮料、食品。

## 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吴忠分局交通执法保“三夏”助“三农”

本报记者（通讯员 刘晓春 尤学堂）近日，为做好夏管、夏收、夏种运输服务保障工作，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吴忠分局结合辖区实际情况，多措并举保障夏收农业生产顺利安全开展。

对接地区农业农村部门，摸底调查农机数量，做好疏通车保畅前期准备工作。针对当下夏收农忙季节跨区域作业的联合收割机及运输车辆投入使用较多的情况，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吴忠分局联合收费站、交管等部门开通农机“绿色通道”，加快查验速度，提高通行效率，优先保障跨区作



## 禁毒宣传到身边

6月3日，盐池县禁毒办联合禁毒大队，组织禁毒专干、民警、辅警在花马池镇振远广场开展纪念虎门销烟禁毒宣传活动。

本报通讯员 李成 摄

## 利通区试点内地居民婚姻登记跨省通办

为进一步深化婚姻登记领域“放管服”改革，提升婚姻登记管理水平，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婚姻登记服务，利通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自6月1日起受理内地居民婚姻登记“跨省通办”事项，试点期限为2年，自2023年5月12日起至2025年5月11日止。

为确保试点工作顺利开展，利通区民政局高度重视，提前安排，组织婚姻登记人员开展业务知识培训，让婚姻登记员及时掌握“跨省通办”的有关规定和工作要求，并及时编制修订了婚姻登记办事指南，列明受理条件、证件材料要求、办理流程等内容，制作了宣传彩页，确保婚姻登记“跨省通办”工作依法依规有序开展。

根据自治区民政厅试点要求，“跨省通办”暂时调整实施了《婚姻登记条例》有关规定，一方或双方户籍地在宁夏的婚姻登记当事人，可以在全区任意一个婚姻登记机关办理婚姻登记，无须提供居住证；双方均为非宁夏户籍的婚姻登记当事人，可以凭一方居住证和双方户口簿、身份证，在居住证发放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婚姻登记，或者自行选择在一方常住户口所在地办理婚姻登记。